

京沪高速广陵枢纽至靖江枢纽段扩建工程广陵服务区外配电工程监理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320000A001000B00B000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

一、招标条件

本京沪高速广陵枢纽至靖江枢纽段扩建工程广陵服务区外配电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807.10000000 万元,招标人为泰州市京沪高速广陵枢纽至靖江枢纽段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京沪高速广陵枢纽至靖江枢纽段扩建工程广陵服务区外配电工程自秦楼110KV变电站至广陵服务区,线路总长度11.554公里,其中电缆线路工程4.28公里,架空线路工程7.274公里(路径重叠部分不重复)。投资总额约1807.1万元。详见施工图纸。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工程施工、过路安评服务、占地补偿和青苗赔偿、矛盾解决协调等工作内容。负责协调及配合电气工程安装调试工作,并确保于2026年4月30日前完成通电。 计划工期:60日历天。。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GLFWQ-WPDJL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GLFWQ-WPDJL: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电力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投标人具有电力工程施工监理项目业绩。(同时提供:1)工程监理合同、2)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必须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否则视为未提供) 4、信誉要求: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财务要求:提供最近一个年度企业财务报告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6、投标人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要求: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电力工程),且无在监项目。 6、提供企业2025年10月—2025年12月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人员明细中必须包含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6年01月12日17时00分到2026年02月19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获取时间截止前,将营业执照盖章扫描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34612075@qq.com,招标文件将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给各投标人,未报名或报名逾期的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2月03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2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投标文件必须在上述截止时间前送交到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92-6 号 1501 室会议室（江苏锴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1、招标范围：京沪高速广陵枢纽至靖江枢纽段扩建工程广陵服务区外配电工程自秦楼 110KV 变电站至广陵服务区，线路总长度 11.554 公里，其中电缆线路工程 4.28 公里，架空线路工程 7.274 公里（路径重叠部分不计）。投资总额约 1807.1 万元。详见施工图纸。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与施工项目同步） 监理工作内容：参与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否则有关投标文件均被否决。 3、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符合报名条件的单位均可报名参加。 4、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考察，不召开投标预备会议。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2）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一正二副（投标文件标注正副本，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按标段分别将正副本密封在一个档案袋中，封套内容包含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人名称、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封口加盖单位公章。 6、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7、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泰州市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泰州市京沪高速广陵枢纽至靖江枢纽段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地 址： /
联 系 人： 郑栋
电 话： 0523-86169596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锴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92-6 号 1501 室
联 系 人： 胡士磊
电 话： 0523-86871289
电 子 邮 件： 23461207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